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转发省律协《关于报送未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律师事务所名单的通知》

各律师事务所：

现将省律协《关于报送未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律师事务所名单的通知》（粤律协〔2020〕39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符合社保、租金、税费等相关优惠政策，但未能享受落实的律师事务所如实填写《未享受优惠政策律师事务所名单》（附件2），并于2020年4月23日下午17:30前发送至市律协邮箱：gdfs1x@126.com。

- 附件：1. 省律协《关于报送未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律师事务所名单的通知》
2. 未享受优惠政策律师事务所名单



（联系人：池芳强；联系电话：0757-83380182）
